

新世纪的《平凡的世界》

二十年来中国最震撼愤怒的社会文学

张晓宣

著

你的道路在哪里，兄弟？！

远在远方



透视地下规则，并将人性的野蛮赤裸裸地暴露
哪里有人性的沉沦，哪里就有自我的救赎！
在生活的残酷和卑微中找到内心的最终归宿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远在远方 / 张晓宣著. —北京: 中国画报出版社,

2010.5

ISBN 978-7-80220-738-7

I. ①远… II. ①张…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0) 第049866号

作 者: 张晓宣

特约编辑: 伍 志

装帧设计: 利 锐

远在远方

出版人: 田 辉

责任编辑: 齐丽华

出版发行: 中国画报出版社

(中国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33号, 邮编: 100044)

电 话: 88417359、68469781 (发行部)

印 刷: 三河市鑫金马印装有限公司

监 印: 敖 眯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787×1092mm 1/16

印 张: 32.5

字 数: 480千字

版 次: 2010年5月第1版

印 次: 2010年5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0220-738-7

定 价: 37.80元

版权所有 翻版必究

远在远方

你的道路在哪里，兄弟？！

张晓宣 著





引子

现代东北某中型工业城市。

晨曦熹微，街道清幽。城市的一隅从朦胧中醒来。慢慢地，一座巨大的广场开始在葱郁里闪烁发光，那是华贵的石材反射出来的绚丽光芒。广场上出现了三三两两的老年人，渐渐越聚越多，变成界线分明的几群，老年健身操、秧歌、太极拳，仪态各异的舞动中却可以感受到同样的珍视与眷恋，那是对时光的珍视和对生命的眷恋。广场前横亘着新修的八车道高标准马路，马路两边的绿化带还没完工但也初具模样。广场两侧是一栋栋崭新的欧式商住楼，沿马路向前排列，样式奢华色彩艳丽，广场背面是一座凹进去的半圆形欧式白色拱门，上面醒目地凹刻着“锦绣花园”四个黑色大字。放眼望去里面也全是同样风格的洋楼，还有依稀可辨的各类生活设施，花园、绿地、希腊风格的石雕喷水池……所有的一切都簇新亮丽，似乎在炫耀着城市里又一处现代化高尚新区的诞生。

不过，视线要是望向马路的对面，就会一下子让人感到沮丧，那里完全是另外一番景象。一眼望不到头的平房密密麻麻形象丑陋地挤在一起，呈现出破败的、煤烟熏出来的黑灰色。煤烟还在整个平房区的半空形成了一小层轻薄的烟云。烟云低低笼罩着，显得那么的阴沉和压抑，尤其是当人站在广场上望过去时。

广场这边是鼎沸的人声、喜庆的秧歌和舒缓的音乐，对面的平房区里却是鸡鸣狗吠，偶尔还夹杂着几声婴儿的哭闹声。平房区也会有很多早起的人走出来，不过大部分都是灰头土脸推着三轮车的小商贩，他们多是租住在这里的外地人。

再走近些就会发现，平房区里有很多低矮的违章建筑和参差不齐的院落，挤占着本就狭窄的过道，甚至有时会把一条通路完全堵死变成死胡同。过道都是最原始的土路，泥泞中印刻着躲闪而吃力的履痕车迹；每条过道上还有一条沿屋而下的排水沟。脏水裹带着秽物几乎静止地在排水沟内流淌，只在下雨时才向低洼处汇集。整个平房区有股臭哄哄的味道，偶尔还可以看见几只死老鼠伏尸街头。

如此明媚的早上，这座城市就这样被一条马路分割成两个世界。

再过两年，不，严格地说是一年半之后，平房区的一切也将不复存在。锦绣花园的二期工程会把这片平房区完全覆盖，届时，一座没有平房聚居区的现代化城市将宣告诞生，足以让人们津津乐道一阵。当然，也少不了商人们数钱的喜悦和官员政客红口白牙的鼓噪——提高百姓生活水平，配合国家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的政策，改善投资环境……

熟悉这座城市的人都知道，花园小区、广场和马路两年前还不存在，那里是原省重型机械厂（简称省机）的厂区所在地，以前的平房区主要是该厂的家属住宅，原来也没有这么差，甚至在上世纪八十年代厂里效益好时，这里还是城里有名的富裕区。整片区域有一个沿用数百年的古老名字——东大营。据史料记载，清朝康熙皇帝挥师征讨俄罗斯的主力部队就是从这里起兵，并最终大获全胜签下著名的《尼布楚条约》。听老人们讲，这里原来都是磨砖对缝的灰墙营房，还有点将台、东校场之类的古迹，不过现在除了几间被改得面目全非的老房子之外，再也找不到任何当时的痕迹了。

在东大营即将湮灭在时代的洪流里以前，有一个发生在这里的故事要讲述给大家。

不为已逝去的人和曾经蹉跎的岁月，只为依然活着的，以及所有可期待的未来……

远在远方

东大营午后

第一章

1995年3月8日的午后，正是早春日头最足的时候，各家房檐上挂着的冰溜子开始融化，哩哩啦啦往下滴水，时常还会不堪重负整个掉下来，砸到地上发出清脆的碎裂声；头晚冻实的硬土和着雪水软化成泥浆，将整个东大营变成了个大泥潭。房顶最后的积雪还要一段日子才能彻底化完，但这个严冬已经算熬过去了。

冯得才一瘸一拐推着负重的三轮车吃力地往家走，他个子不高，那张天生苦相的楔形脸和往常一样晦暗，疏于整理的胡发上挂满尘土，紧得有些起皱的五官、微驼的背使他看起来更老些，不像五十多岁，那身脏得发亮的行头让人一眼就能猜出他的职业而避而远之。今天一上午的收获就几乎装满了一车，中

间是一大摞拆平的废纸箱，三毛二一斤，立着的塑料编织袋里是踩扁的空易拉罐，一毛五一个，其余的是一大堆的白酒瓶子，一毛一个，可惜今天没拣到茅台、五粮液之类的好酒瓶，要不一个就能卖十块钱，还有一些杂七杂八的破铁皮、废锅盖什么的散堆在空位里。每年这个时候都是老冯收入最多的季节，富庶的春节和元宵节总会留下很多值钱的残余物让他小赚一笔，而且也不用去垃圾堆里费劲地刨碎纸片、烂塑料了。

尽管收获不错可他还是那副愁眉苦脸的样子，自从冯刚他姥爷去世后，这几年他一直是这副样子，要么愁要么更愁，就没有啥事是值得他高兴的。唉……要是冯刚他姥爷在就好了，他时常都会这么想。

老冯从小在农村长大，是个孤儿，小时候得过小儿麻痹瘸了一条腿，那时村里的孩子见到他就喊那句顺口溜：坐下来猴子啃梨，躺下来两腿儿不齐，站起来金鸡独立，走起路老牛绊蹄儿。他是靠政府的一点救济加上东家粥西家菜勉强长大的，身体发育得不好脑袋也笨，只会一根筋地认死理。幸好以前是在生产队里挣工分吃大锅饭，日子虽然苦但还能活。不过活得那叫一个窝囊啊，吃得差穿得破，三十好几都说不上个媳妇，村里人除了教育孩子时拿他做反面典型外谁都不咋理他。要不是那场大水，他跟着乡亲们逃荒出来，可能他会一直那样窝囊下去直到死。就是在那次他遇到了冯刚他姥爷，留了下来，还过了十几年的好日子。

那真是一段好日子啊！每次回想起来都会让老冯觉得心满意足，心里暖乎乎的。东大营拣破烂的老孙头从水泥管子里，把几乎快饿死的冯得才像提溜小鸡仔一样提回家，管吃管穿还带着他一起干这营生，最后把自己的闺女也许给了他。虽然冯刚他妈脑袋有病，但毕竟是白白胖胖的城里女人！况且冯刚他妈不犯病的时候是很不错的女人，干活手脚麻利又知道心疼人儿，更重要的是，她给他生了个大胖儿子！这在以前是他做梦都不敢去想的。冯刚他妈不爱说话也从不出门，就是高兴时喜欢自言自语地嘟囔几句，可谁都不知道她说啥。老冯也不爱说话，所以直到她犯病走丢了，老冯也没和她说上过几句话。幸好冯刚脑子没病，也不像他这么丑这么笨，倒更像他姥爷，而且越大越像，同样的浓眉大眼，同样楞角分明的方脸，还有同样挺拔威武的鼻子。

冯刚他姥爷也是苦命人，年轻时投身革命，参加过辽沈战役，围过长春困过四平，由于英勇作战屡立战功，到渡过鸭绿江抗美援朝时，已经是志愿军的营长了。要不是一次突围失利当了战俘，他可能早就和那些同等资历的战友一样去做官享福了。政治上的污点使他在后来的运动中饱受折磨，被开除党籍，工作没了老婆死了，闺女也被吓得精神失常了。这些都是老冯在废品收购站里

听派出所管片民警赵军说的，冯刚他姥爷从来没提起过。不过岳父平时在家里安排一切指挥老冯的样子，倒真的像指挥官带兵打仗那样，一点也不能含糊。

媳妇走丢了老冯不算太难过，毕竟在一起只过了几年，但岳父去世却使老冯一下子没了主心骨，仿佛天塌了一半似的。就是从那时起，冯刚开始学坏，而且到现在变本加厉已经完全不可救药了。他真的管不了自己的儿子，以前都是岳父管，无论讲道理或是过分了暴揍一顿，儿子还真服；轮到老冯来管，儿子根本就不听，最近一年多儿子都不怎么回家，整天在外面瞎混，四处打架惹祸，家里的那点积蓄早就被败坏光了。而且，儿子现在都不叫他爸，改叫他老鸡巴灯。最让老冯伤心的是，半年前儿子竟然动手打了他！那次他不过是气晕了头想教训儿子几下，冯刚竟然还手给了他一电炮！这小子现在又高又壮，比老冯高了起码两个头，一拳就把他的牙给打活动了。这小兔崽子！良心给狗吃了。为这老冯偷偷哭了好几回。

谁让自己窝囊呢？要是冯刚他姥爷……唉……老冯每天除了徒劳地叹息，就只能这样埋怨自己。

当老冯走到家门前那个胡同口时，远远地看见冯刚慌慌张张地从胡同另外一端迎面跑过来。再一看，冯刚衣服上沾着不少红印子，像是血迹。他脑袋嗡的一下就感觉全身的血在往上涌。完了！这小兔崽子肯定是闯大祸了！

于是他使劲迈动长短不齐的双腿，拼了命推车往家赶，进了院子他已经一身汗了。

他这么害怕是有理由的，因为他知道儿子现在是东大营名头最响的流氓，人见人怕，虽然他才满十八岁。平常冯刚在这一带走路远比他老子潇洒放松。最近一次看到儿子这么慌张还是两年前赵军带着分局的人来抓他那次，因为冯刚他们把区政法委书记的儿子打坏了，一只眼睛视力减退一只耳朵失聪。冯刚被劳教一年，老冯也为此赔了一大笔钱。从少管所出来，儿子不但没变好，反而更驴性更肆无忌惮，就像邻居那些考上大学回家探亲的孩子一样，有一种脱胎换骨般的得意。再惹了事看见警察也不再慌乱，听赵军说现在连警察他都敢威胁了。

一进屋老冯就看见儿子在飞速地换着衣服，刚换下来的那堆带着血迹的衣服已经被冻得支楞起来，血变成了硬梆梆的暗红色，那一定是一大滩血。老冯吓懵了，手足无措地追问儿子：

“这……又是咋地啦？”

“你少他妈管我，拿钱来，快！马上！”儿子威胁味十足地低声吼道，“快点！我没时间了。”

儿子最后说这句话时脸都歪了，眼睛里闪动着红红的暴躁。老冯赶紧到炕头柜里拿出这几天收的一把散钱递了过去。

“就这么点儿啊？”

冯刚很不满意地夺了过去，然后慌慌张张往外跑。

“要不你等我，我现在去收购站借点……”

老冯一边说着一边急急地追到院子里，可儿子似乎没听见，已经跑得无影无踪了。他突然有种预感，儿子这一走可能就不会回来了！

站在院子里老冯发了老半天呆，脑袋里像糨糊一样浑浑稠稠的，顿时又变得一片空白，等醒过味儿来那条瘸腿就再也支撑不住，一屁股坐在院子中间，眼泪也跟着流了下来……

不过只过了一小会儿冯刚又跑了回来，样子更慌张，拉起他就往后屋跑。老冯腿脚跟不上，到后来几乎是儿子把他提起来跑，那劲儿大得就像当年岳父提他回家那次一样。儿子边跑边急急地说着：“我犯事了，警察马上就到，我去地窖里躲会儿千万别说我在啊。”

地窖在厨房灶台边，用一块木板盖着上面还堆了几棵白菜。冯刚手脚麻利地挪开白菜钻了进去，最后站在梯子上仰脸冲老冯说：

“爸啊，千万别说……”

望着儿子充满恐惧和期待的目光，老冯心头一热，仿佛又看到了小时候那个小小的、胖胖的、走路不稳随时需要他把扶的儿子，他使劲地点了点头就把盖子盖好。

儿子回来了！又叫他爸了！这让老冯控制不住地激动起来。

就在此时，门口响起杂乱的脚步声，赵军带着几个人冲了进来。

远在远方

东大营午后

第二章

出事那天，冯刚起来得很晚，十点多才搂着丽丽从东大营洗浴城里晃出来。说是洗浴城，其实就是原来的省机职工浴池被现在的老板承包下来改建的。除了原来三元一位的大众洗浴外，在二楼又装修了一个带桑拿、牛奶浴的小浴池，里面还设置了几个包房。平时只提供普通的保健按摩，遇到熟客或风声不紧的时候才有三陪小姐做特服。东大营这一带地处城市的边缘，不像闹市区，所以高级洗浴的生意并不好。自从冯刚最近把这间浴池里唯一一间豪华包房给耗上后，每天就不回家改住在这里。说是豪华包房，也不过是模仿宾馆标准间的样子搞了一下，比其他的多了个独立洗澡间而已。

他住在这里一分钱也不用花。洗浴城前段时间出了点事儿，一个混子喝醉

了来洗澡，摔了一跤把腿摔断了，就躺在医院里装病，还找来几个流氓来闹事，张嘴要三万。老板知道找警察也管不了这事就托人找到冯刚，冯刚带着傻德子和团子去医院把那人一顿恐吓，那人听说过冯刚的手段，吓得马上出了院，只收了老板一千块钱了事，事后老板又拿出四千块钱给冯刚，冯刚没要，就说要他这间包房住段时间。老板当时极不情愿，直说要回去和家里人商量，最后还是冯刚说钱也不要包房也不用了，才吓得他赶紧答应下来。

妈的，生意人都是这么贱，总想一把一利索，自古都是请佛容易送佛难，天底下哪有那么便宜的事？这点上冯刚丝毫也不会心软，要想在社会上混出个头来就得狠点。

冯刚不仅狠，还是个有心计的人。正是他的心狠手辣和明显高出其他人一筹的心计使得那班兄弟死心踏地地追随他。另外，冯刚也很讲求分寸和原则，盗亦有道，这是他从香港那些警匪片里学到的。想当老大就要有原则，那才让人佩服，事后也不会被人追究。就拿洗浴城的事儿来说吧，那之后他除了在那里住之外，从不影响老板做生意，连手下的兄弟来也要求规规矩矩的，洗澡、按摩、找小姐都要给钱，最多叫老板打个折扣不收台费而已，而且有人捣乱时他也会到场帮忙解决。时间一长老板倒真和他成了朋友，老弟长老弟短的，还添油加醋地对外四处宣扬冯刚那些“英雄事迹”，以及“小刚这人办事如何如何讲究”等。冯刚要的就是这种效果，想把东大营小刚这块招牌打出去，除了靠狠还得有人捧才行。这种浑然天成且无师自通的流氓智慧，使得他和别人混在一起时很有些优越感，他一直坚信自己不会只窝在东大营这么个瘪地方，总有一天，他要让所有人刮目相看，成为叱咤风云的老大。

冯刚要这包房而没要钱也是事前经过考虑的，自从他把东大营老炮打垮之后，他就希望能有个像样的据点，来配合他日渐鹊起的名声，包装很重要，尽管傻德子、团子他们几个对此都有点不以为然，他们只渴望现金。另外还有个更重要的原因他没和别人说，那就是为了丽丽。他从小就喜欢丽丽，为了她不知道打了多少架动了多少回刀子了，直到几个月前丽丽才正式和他好上，但无论怎么亲热丽丽就是不肯和他睡。她的刚烈以前他就领教过了，所以也没敢勉强。最后丽丽提出来要有个像样的地方才行，他一下就想到了这间包房。这一带也就这里还像个样子，省机招待所的高间都没这么好。本来冯刚是准备找东大营以外的混子来捣乱，然后自己再装模作样地出面摆平以达到目的。没想到这里还真出了事并且主动送上门来了。

3月8日这天冯刚从东大营洗浴城出来时，心情非常舒畅，昨晚丽丽的火带来的满足还有最近的意气风发都写在了脸上。那时他是无论如何也想不到，

接下来发生的事会改变他，甚至改变很多人一生的命运；他更没意识到，他将会处于一场风暴的旋涡中心，去见证这所城市某段历史的变迁。历史已经证明，大部分改变世界的重大事件，往往就是由一些像冯刚这样的人物，在懵懂不知下偶然触发的。如导致第一次世界大战的那次政治暗杀，还有“卢沟桥事变”，等等等等。尽管这些偶然的背后已是一种临界的必然。

那天上午，冯刚和丽丽惹人注目地相拥着去了市场里一家发廊，丽丽要做头发。老板和小工见到他们都显得异乎寻常地热情，近来冯刚已经彻底习惯了来自这一带的任何热情，不像最初那样还有点受宠若惊的惶恐。老板在丽丽脑袋上忙活，冯刚就靠在那里抽烟看电视，看了一会儿发现几个台都在热播电视剧《我爱我家》，觉得很腻歪，那种类型的欢乐生活与他毫无干系，他尤其受不了不时发出的幕间笑声，就关了电视站在丽丽背后看她做头发。

她真漂亮！这么多年了他还像小时候那样迷恋她的容貌。丽丽长了一张妩媚的鸭蛋脸，有着瓷器一般圆润的下巴和双颌，双皮大眼长睫毛，鼻子线条精致，嘴唇虽然不算小巧却有着北方女孩特有的风情，唯一的一点瑕疵就算她有一颗不十分明显的四环素牙。他一直为自己有这么漂亮的马子而感到自豪，美女配英雄，自古都是这样。丽丽在镜子里发现他在盯着看她，就瞪大眼睛一眨不眨地回望，比赛看谁先眨眼睛。这是丽丽最爱玩的一种游戏，从小他俩就经常玩，丽丽也和其他人玩。在这种最原始的意志比拼中，他们这一帮里只有两个人可以战胜她，一个是冯刚，另外一个是周横。周横可以一直对着丽丽睁着眼睛十五分钟不眨，每次丽丽都说那是死鱼的眼睛，看着会想吐所以才输。但奇怪的是周横面对冯刚就不行，连三分钟都坚持不住。丽丽后来问冯刚是咋回事儿，冯刚告诉她周横是因为怕他才坚持不住，而对丽丽则是因为周横喜欢她才坚持得久。这话丽丽信，冯刚他们几个都喜欢她也都追过她，不过她始终搞不明白，他们这群里最阴险最狠毒的周横为什么会这么怕冯刚。冯刚一直没告诉她原因。

“老公，一会儿整完头发我俩干啥去？”丽丽还是没坚持住先眨了，就问了一句。

“先吃饭，然后上你家拿东西再去台球厅，他们都在那儿等着呢。”冯刚说的东西是放在丽丽家的那把枪。

“噢，想起来了，今儿下午是不是要去工地？”

“是啊……等会儿你就别去了，弄不好又他妈得动手。”冯刚轻描淡地说了句，正帮丽丽做头发的老板马上转身去拿东西，假装没听见。这天下午冯刚计划好要带人去一家建筑工地找个包工头帮人要赌债。因为是活账所以说好是

三七开，冯刚他们拿三，要是不好要的呆死账就是五五开或者倒三七了。

“那我下午跟小红去逛街，完事你呼我。”说完丽丽又拿她那双那大眼睛使劲地瞄冯刚，“老公你瞅着点啊……”

冯刚知道丽丽是想嘱咐他小心点注意安全，外人面前又不好意思明说。以前丽丽是个很疯的丫头，有时候打架也上手，跟老爷们儿一样猛，最近和冯刚正式好上后就像换了个人似的，除了会发嗲地在别人面前吊着膀子叫他老公外，还总公开表现出一种前所未有的溫柔和关切，为这团子他们没少嘲笑她，说她是麻倒一片的肉麻女神。

冯刚有点不耐烦地撇了下嘴，站在另外一块镜子前拿梳子划拉自己的板寸，看见丽丽在镜子里一脸的不高兴，嘴角还嗔怒地歪向一边，立刻被她的样子逗笑了，就安慰她说：

“行啦，媳妇儿，我知道啦。”然后点了一支烟放到丽丽歪着的嘴角上。

“老不死的，看我好看不好看？”做完头发丽丽在镜子面前好一通搔首弄姿。这也是丽丽最近身上的一个变化，变得更爱打扮了。其实她身上所有的变化都是冯刚喜欢的，虽然他表面上看起来满不在乎。

“行了，你个事儿逼……”冯刚笑着拉她往出走并把钱放到台上，老板赶紧追出来只收个成本就行，冯刚客气地把他推回去，也没啥过码，冯刚可不想占这点小便宜。

路上冯刚趴在丽丽耳边小声说：“骚货，你整这么漂亮看得我都那啥了……要不咱俩回洗浴城去待会儿？”

“你个兽儿……才出来就想回去，晚上再说吧。”丽丽很受用地吃笑着，满眼的媚光。

“唉……你都靓成这样了……”冯刚学着团子的语气接着说，丽丽使劲地掐他，两个人疯作一团。

这是个笑话，团子是他们这伙人中最搞笑的一个，故事也最多，上次他们去酒楼吃饭，遇到个漂亮的女服务员，团子一脸严肃地把她叫过来说：“这啥玩意儿啊！不行，我要投诉！找你们经理来！”

女服务员吓坏了，忙问咋地啦，团子板着脸认真地对她说：“你长得太漂亮了！还让不让人活啦？我们是来吃饭的，光顾看你啦，哪还有心思吃了？”

那个女孩不好意思地抿嘴笑了，团子突然瞪大眼睛斜乜着她，还扭捏作态地弄个兰花指学女声叫唤，“死鬼！”这时大家已经笑得不行了，包括那女服务员。最后团子摇晃着他圆圆的大脑袋，惋惜地对那女孩说：“唉……你都靓成这样了……”女孩愕然而又期待地望着他等下文，结果却是“要不出去卖，

当个三陪啥的，实在太可惜了！白瞎你这个人儿了，啧啧……”，最后那女服务员在大伙的哄笑声中窘迫地落荒而逃。

疯完丽丽正色地对冯刚说：“刚，只要你对我好，就是你不行了我真出去卖养着你，我也心甘情愿！”

冯刚知道她是认真的，虽然有点感动但还是觉得很扫兴，就推了她一把冷脸说道：

“滚你妈蛋，找削呢是不是？谁敢碰你个指头我就杀了谁！看你卖给谁去。”丽丽看他生气了就旁若无人地当街抱着他发嗲，“老公……我说错了，你削我吧。”

“行啦，我没生气，只要我有一口气在就不会让你吃苦。”冯刚说着撸起袖子，手臂上露出宝剑穿两颗红心的巨大刺青，红心上面分别刺着“冯刚”“马丽”两个名字。

“我会记得我俩发过的誓……”冯刚抚摸着自己的手臂很认真地看着她说。

“老公，我也是。”丽丽拉起他的手臂在刺青上轻轻咬了一口，眼泪就掉下来了，不过随即被她擦掉。丽丽以前很少哭，但最近冯刚已经几次见她流眼泪了。

他们俩去市场东头一家新开的朝鲜族小吃铺里吃了狗肉汤和蒸鸡蛋糕，然后就往台球厅走去。

正午时分，东大营里人来人往，都是省机厂午休的干部职工和 58 中回家吃饭的学生，不时会有中学生模样的半大孩子走过来和他们打招呼，一口一个老大叫得煞有介事。冯刚手下有很多兄弟是 58 中的在校生。58 中原来是省机子弟学校，包括小学和初高中，以省机家属子弟为主，户口在东大营的非家属子弟也都在这里读书，直到最近才被市里收编成 58 中。冯刚和丽丽、傻德子、周横、团子他们也是从这所学校出来的。

快到丽丽家的岔路口时，二毛追了上来，见面把一个报纸包着的东西递给了冯刚，打开一看是两条中华烟。二毛是 58 中初三的学生，他爸是省机厂的人事劳资科科长，虽然这两年厂里的效益不好，但他爸还是有很多人巴结，他就总偷偷拿些好烟好酒给冯刚。今天下午二毛逃课也要跟着他们去凑热闹，本来冯刚不爱带他，又瘦又小还戴副眼镜，怎么看都不像流氓，而且这小子打架也不行，人多时瞎咋呼，见事情不好跑得比谁都快。冯刚是看在他这份热心上才答应带上他，还事先和他说好到时把眼镜摘下来，打架也不许先跑。

冯刚不想让二毛知道枪的事儿，就把烟递给丽丽使了个眼色让她自己回去拿，他则和二毛站在路口等着。丽丽家的路口离台球厅已经不远了，过了台球厅就是延安大路，那是东大营和铁合金的交界处。铁合金是另外一大型国营企

业的简称，无论是厂区还是家属区的规模都数倍于省机这边的东大营。

丽丽刚出来，团子就喝得小脸通红，带着七八个混子赶了过来，都是下午参加行动的兄弟。丽丽用手按了按肚子，意思是告诉冯刚枪在她身上现在人多不方便，等会儿单独给他。这一帮人嘻嘻哈哈地往台球厅那边晃过去。

离台球厅还有大概五十米时，就听见那边突然传来一阵嘈杂的叫声，接着就看见一群人惊慌失措地往他们这边跑，里面有周横，还有傻德子，后面有一群人拿着家伙在追，跑得慢的已经被打倒在地一阵哀嚎了。

冯刚来不及多想就噌地拔出刀子，带着身边的人怒吼着迎了上去。他张开嘴露出森白紧咬的牙齿，在午后的阳光下奔跑，整个面目扭曲狰狞得像一头狂躁的非洲鬣狗……

远在远方

东大营午后

第三章

冯刚是被姥爷看大的，在女儿犯病走丢之前老孙头就把拣破烂的营生全部交给了瘸腿女婿，自己在家专心照顾女儿和外孙子。计划经济时代，拣破烂的收入还是相当高的，不过老孙头至死都保留了革命岁月熏陶出来的所有美德，不偷不摸不占公家便宜，到女婿手里也一样，所以日子一直过得紧巴巴的。

冯刚妈是在他两岁时走丢的，因此他记忆里没有任何关于母亲的印象，爸爸和姥爷很少提及，甚至在家里也找不到一点她的痕迹包括照片。小时候他问过姥爷自己是哪里来的？姥爷就逗他说是从二拉西捡来的，尤其当他淘气不听话时就吓唬他，“再……就送你回二拉西”，每次都把他吓得噤若寒蝉。在他儿时的头脑里，二拉西一定是和他们家附近那个屎尿横流的公共厕所差不多的地